

# 臺北市立大學數學系學生精進學習檔案獎勵辦法

民國 99 年 12 月 28 日系務會議通過

民國 100 年 08 月 01 日系務會議通過

民國 102 年 08 月 12 日系務會議通過

## 一、目的

- (一) 分享本系學生學習經驗，充實學生多元學習型態。
- (二) 協同親師參與學生學習，了解學生成長進步軌跡。
- (三) 活化靜態書面檔案資料，拓展檔案呈現廣度深度。

## 二、參加對象

本系大學部、日間碩士班、碩士在職專班學生

## 三、評選方式

- (一) 初評：每學年 4 月 30 日前，每班推薦 2 件學生檔案參加複評。
- (二) 複評：將各班初評優良作品，集中於系辦公室展示，並於 5 月 31 日前，經本系學生與教師票選進行複評工作。
- (三) 評審人員：初評部分，由各班採自評方式完成。複評由系務會議審議。

## 四、評審標準及評鑑參考表

### (一) 評審標準

- 1、學生及教師分別票選出 1 到 8 名各一位，依序給與 10 到 3 分，其餘 0 分。未選出 1 到 8 名各一位者，不列入計分。
- 2、所有符合計分資格的學生，取其平均數，稱為學生計分。
- 3、所有符合計分資格的教師，取其平均數，稱為教師計分。
- 4、學生計分與教師計分平均之後，以得分 1 到 8 高者，列 1 到 8 名。

### (二) 學生學習檔案評鑑參考表：

	項目	具體細目
形式	清晰性 (10分)	版面整齊、清楚、美觀。 有目次，顯現檔案的架構。
	內容	統整性 (25分)
適切性 (25分)		檔案內容反映並滿足個人學習的需求。 檔案內容反映學習目標與歷程。

	真實性 (20分)	檔案內容是學習的真實紀錄，而非資料匯集。
		檔案內容是長期累積的建構，而非臨時應付。
		檔案內容表現學生在學習過程的真實投入與成長。
	創造性 (10分)	檔案內容有特色，表現學生的創意與巧思。
		檔案內容包含新的學習的方法與內容。
		檔案內容表現對學習問題的洞察與發現。
成果	應用性 (10分)	檔案的建構與內容供同學分享與參考。
		檔案的應用可增進學生的學習效果。

### (三) 教學檔案內容

- 1、封面須呈現校系及作者之名稱。
- 2、作品及資料一律裝入 A4 大小資料袋中。
- 3、重要內容應整理成單面呈現。
- 4、動態成果、立體作品，可用照片呈現，並附上電子媒體（如光碟）。
- 5、檔案內容項目，如附件。

### 五、獎勵

第一名：禮券 2000 元，獎狀乙紙

第二名：禮券 1500 元，獎狀乙紙

第三名：禮券 1000 元，獎狀乙紙

佳作：5 名，禮券 200 元，獎狀乙紙

本活動由校內相關經費支應。

- ### 六、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，報請理學院院長核備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